

# 案例：臺灣好行公車路線【綠 18】【綠 19】增加沿路停靠站

## 類型

國土永續  政府採購  公共建設  勞動政策  綜合行政  其他\_\_\_\_\_

## 是否涉及跨部會協調

是，主政部會：交通部觀光局

涉及機關：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

否

項目	說明
案由	宜蘭縣政府為改善居民交通便利性，請求增加臺灣好行公車路線【綠 18】【綠 19】沿路停靠站，惟未獲交通部觀光局同意。
具體案情	<p>一、宜蘭縣政府請交通部觀光局通同意增設台灣好行【綠 18】及【綠 19】路線之停靠站，以改善沿線居民交通便利性：台灣好行觀光巴士接駁服務之【綠 18】(壯圍沙丘線)及【綠 19】(東北角海岸線)兩線途經宜蘭縣及新北市偏鄉地區，為改善沿線偏鄉居民運輸，宜蘭縣政府函請交通部觀光局同意沿線增設停靠站點。</p> <p>二、台灣好行為觀光運輸用途非屬通勤載客，交通部觀光局未予同意：考量「台灣好行旅遊服務」係提供旅客直捷快速往返旅遊景點使用，有關縣府所提新增站點非屬旅遊景點，且原路線路線附近已有站牌，爰觀光局認無另增站點必要。</p>
具體作法	<p>一、召開協調會議，瞭解機關意見，安排後續現勘：本會於 110 年 9 月 11 日邀集相關機關召開「中央地方建設協調會報」-宜蘭縣政府第 23 場研商會議，考量本案可增加遊客至沿途偏鄉地區景點遊覽消費之易達性，並兼顧偏鄉居民搭乘公共運 outputs 出入便利性等需求，請相關機關進行現勘瞭解後，再行研議擬增設之站點。</p> <p>二、經機關會勘後，同意增設站位：宜蘭縣政府於 110 年 9 月 22 日及 23 日邀集新北市政府、交通部觀光局(東北角管理處)會勘，獲致共識同意增設站位。國光汽車客運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試辦增設【綠 18】8 站位、【綠 19】13 站位。</p> <p>三、本案路線增站延駛已自 110 年 11 月 26 日起正式實施營運，協調溝通發揮效果，爭議獲得解決。</p>
*相關照片或圖說	
無	

提報單位：企劃處